

##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115 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以下簡稱中選會)115 年度預算案歲入編列 81 萬 5 千元，較 114 年度預算數 111 萬 1 千元減少 29 萬 6 千元(減幅 26.64%)；歲出編列 5 億 3,766 萬 2 千元，較 114 年度預算數 4 億 7,720 萬元(含追加預算 454 萬 9 千元)增加 6,046 萬 2 千元(增幅 12.67%)，主要係新增辦理及督導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經費 2,364 萬 6 千元、委外檔案管理服務費 160 萬元、參建連江縣政府聯合辦公大樓案 1,799 萬 1 千元等。謹就中選會 115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

### 四、107 年度建置罷免案電子連署系統迄未上線，該會表示將視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實際使用情形予以評估，允宜賡續精進辦理及優化

中選會 115 年度預算案「選舉業務-綜合規劃及選務資訊化」項下編列「資訊服務費」1,110 萬 8 千元，包括辦理電子連署、選務管理及公文等資訊系統維護費 267 萬 4 千元。經查：

#### (一)罷免案及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於 107 年間建置完成，其中公民投票案電子連署系統已於 113 年 4 月上線

1. 依選舉罷免法第 76 條及公職人員公民投票法第 9 條規定<sup>1</sup>略以，中選會應建置罷免案及公民投票案電子提議(案)及連署系統(以下簡稱罷免案及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另該等電子系統之提議(案)及連署方式、查對作業等事項之辦法及實施日期，由中選會定之。前開罷免案及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已於 107 年間建置完成，建置經費分別為 403 萬元及 250 萬元並持續進行維護，115 年度預算案編列罷免案、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之維護經費各為 74 萬元(詳表 1)。

---

<sup>1</sup>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6 條第 6 項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議人之領銜人徵求連署；其適用罷免種類、連署方式、查對作業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選舉委員會定之。」，公民投票法第 9 條第 6 項規定：「主管機關應建置電子系統，提供提案人之領銜人徵求提案及連署；其提案及連署方式、查對作業等事項之辦法及實施日期，由主管機關定之。」

表 1 罷免案及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建置、維護檢測等相關經費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 種類                      |    | 107 年度 | 108 年度          | 109 年度   | 110 年度   | 111 年度 | 112 年度 | 113 年度 | 114 年度 | 115 年度 |
|-------------------------|----|--------|-----------------|----------|----------|--------|--------|--------|--------|--------|
| 罷免案<br>電子連<br>署系統       | 金額 | 4,030  | 775             | 201      | 15       | —      | —      | 621    | 869    | 740    |
|                         | 用途 | 建置     | 檢測與<br>雲端租<br>金 | 雲端租<br>金 | 雲端租<br>金 | —      | —      | 維護     | 維護     | 維護     |
| 公民投<br>票案電<br>子連署<br>系統 | 金額 | 2,500  | 775             | 201      | 15       | 974    | 366    | 549    | 1,480  | 740    |
|                         | 用途 | 建置     | 檢測與<br>雲端租<br>金 | 雲端租<br>金 | 雲端租<br>金 | 維護     | 維護     | 維護     | 維護     | 維護     |

說明：107 至 113 年度為決算數，114 年度為預算數，115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中選會提供。

2. 中選會業分別於 109 年 4 月、110 年 2 月訂定發布全國性公民投票電子連署及查對作業辦法、公職人員罷免案提議連署及查對作業辦法。為避免連署人資料遭洩漏、竄改及確保系統資安無虞，自 107 年度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建置完成後，該會即辦理該系統資安強化措施，於 108 年 5 月至 112 年 5 月間依行政院資通安全處、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 7 度稽查之資安項目及稽查結果辦理，並於 112 年 7 月經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函復系統資安檢測結果所發現風險皆已修復，及 113 年 1 月完成行政院資通安全稽核待改善事項，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已於 113 年 4 月 10 日上線。

## (二) 罷免案電子連署系統迄未上線，該會表示將視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實際使用情形予以評估，允宜賡續精進辦理及優化

迄 114 年 9 月底罷免案電子連署系統仍未上線，中選會表示考量公投連署是對事之連署，罷免連署是對人之連署，連署人數是否符合規定攸關罷免案之成立，又罷免案之成立對於現職民選公職人員去留及聲譽有重大影響，該會將視公投票電子連署系統實際使用情形，評估公職人員罷免案電子連署系統上線事宜。準此，為便利使用，中選會允宜賡續辦理公職人員罷免案電子連署

系統之上線作業，並蒐集使用民眾意見以優化已上線之公投案電子連署系統。

綜上，中選會 107 年間建置完成罷免案及公投案電子連署系統，其中公投案電子連署系統業於 113 年 4 月 10 日上線，惟罷免案電子連署系統迄 114 年 9 月底仍未上線，該會表示將視公投案電子連署系統實際使用情形予以評估，允宜賡續精進辦理及優化上線系統，以提升資源運用效率。